附件6

长安大学2021年研究生招生远程线上

复试考场规则

1．考生应当自觉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，严格遵从考试工作人员关于网络远程考场入场、离场、打开视频的指令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考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，不得扰乱远程线上复试考场及其他相关网络远程场所的秩序。

2．考生应具备远程线上复试的软硬件条件和网络环境，提前安装指定软件，并配合进行测试。按规定时间登录指定网络平台参加远程线上复试。

3．考生必须凭本人《准考证》和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远程线上复试，并主动配合身份验证核查等。复试期间不允许采用任何方式变声、更改人像。

4．考生应选择独立安静的房间独自参加远程线上复试。复试期间，房间必须保持安静明亮，房间内不得有其他人，也不允许出现其他声音。不得接受他人或机构以任何方式助考。复试期间视频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，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、更换视频背景。

5．考生音频视频必须全程开启，全程正面免冠朝向摄像头，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。不得佩戴口罩，保证面部清晰可见，头发不可遮挡耳朵。

6．复试全程考生应保持注视摄像头，视线不得离开。复试期间不得以任何方式查阅资料。学院有补充规定的，以学院补充规定为准。

7．复试期间考生不得录屏录像录音。

8．复试期间如发生设备或网络故障，应主动采用学院规定的联系方式与学院保持沟通。